

证券代码：839302

证券简称：红点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2026年2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刘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聘任刘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2026年2月4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因个人原因辞任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。

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辉，男，1985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西南民族大学本科学历。2007年7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丽水市绿色科技软件开发中心，担任出纳职务；2010年7月至2023年2月任职于浙江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会计职务；2023年3月至2025年11月任职于丽水市缤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会计职务；2025年12月至今担任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职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6年2月4日